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　告

省财政厅：

为落实《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湘财绩〔2021〕1号）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部署，严格按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现将有关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湖南省委机构改革统一部署，我局于2018年10月29日正式挂牌。新组建的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整合了原省工商局、质监局、食药监局、知识产权局的职责和省发改委的价格监督检查与反垄断执法、省商务厅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执法、原省国土资源厅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授权站的测绘仪器和产品检测等职责。新成立的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是省政府直属行政机构，保留省知识产权局牌子，管理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包括市场监督、执法办案、质量抽查与

检验、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及省委、省政府确定的其他需要支持的重点项目和特殊事项等5个支出方向，具体情况如下：

（1）市场监管方向，包括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信用监管、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食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计量监管、认证认可、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制建设等市场监管工作；

（2）执法办案方向，包括项目涉及质量执法办案、打击传销、反垄断（竞争）执法、价格监督和反不正当竞争等执行办案等；

（3）质量抽查与检查方向，主要涉及产商品质量抽查与风险监测、食品抽验等；

（4）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方向，主要包括信息网络系统维护及建设、标准化项目、应急与新闻宣传、科技项目、能力培训等；

（5）省政府确定的其他需要支持的重点项目，主要包括非公党建、团建及绩效管理等。

（三）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2020 年项目预算绩效年度目标情况：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推动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持续推动企业年报公示率达到85%以上，实现“双随机、一公开”信用监管比率达到3%以上；维护市场秩序和市场规则，切实促进市场公平竞争，违法案件处理率达到 100%；保障市场稳定和消费安全，坚决守住

食品、重要工业产商品、特种设备安全底线，2020 年完成 1.3 万批次专项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和 0.4 万批次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完成 1.1 万批次产商品抽查任务，涉及 100 种类产商品，对于不合格食品与产商品的处置率达到 100%；保障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达到 70 分以上；助推质量提升和创新引领，积极服务高质量发展，2020 年完成 279 个标准化项目补助，完成 131 个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补助；实现高效监管和科学监管，着力转变市场监管方式；加强综合监管和综合执法，加快推进机构职能整合；夯实监管基础和改革支撑，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 85%以上；实现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0%以上。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情况分析。

2020 年省级专项资金年初预算安排资金为 27395 万元，根据湖南省财政厅《2020 年省级一般性支出压减方案》，我局压减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 4110 万元，压减后资金为 23285 万元，另参照省级专项资金管理的有中央资金 1205 万元、2019 年追加食品抽检补助资金 700 万元，合计 25190 万元，按照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主要用于 5 个支出方向，其中市场监管 6782 万元、执法办案 1974 万元、质量抽查与检验 7940 万元、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 7724 万元、省政府确定的其他需要支持的项目非公

党建、团建及绩效管理 77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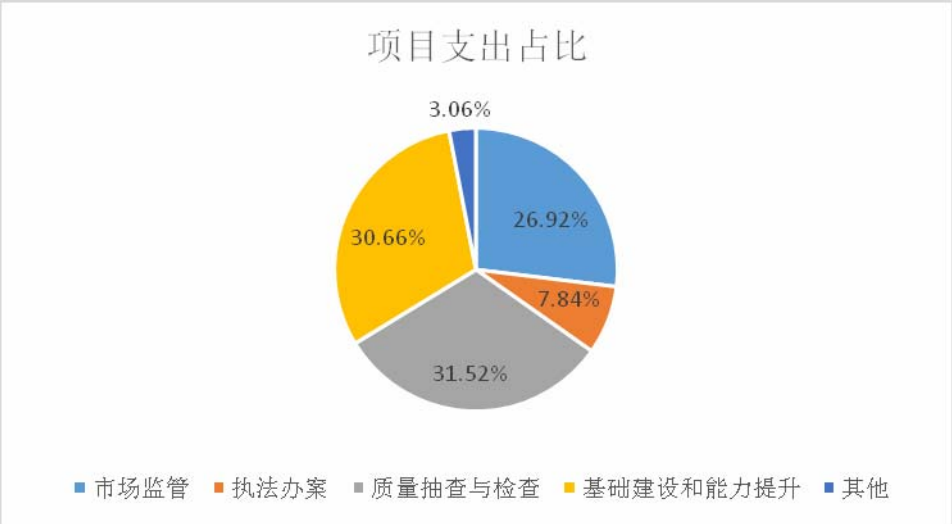

（二）项目资金实际到位使用情况分析。

2020 年我局收到省级资金 23285 万元，实际分配资金 25190 万元（含中央资金 1205 万元、2019 年追加食品抽检补助资金 700 万元）。其中分配省级支出 14689.75 万元（含中央资金 1205 万元）、对下转移支付 10500.25 万元（含 2019 年追加食品抽检补助资金 700 万元）。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强化制度约束，规范资金分配使用。

机构改革后，我局着力加强财务体系建设，以《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财务管理办法（试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项目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预留财政代编资金分配审批办法》《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专项业务检查、评审劳务报酬管理办法》《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控制手册》《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内部控制流程手册》等一系列内控制度为抓手，规范资金管理，2020 年

为进一步完善省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归口管理处室为责任主体，着手推进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建设。2020年对归口管理处室下发了《关于批复2020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通知》，对各资金使用单位下发了《关于下达2020年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的通知》，明确了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

2、强化绩效监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020年我局随资金分配同时下达《关于批复2020年市场监管专项资金-绩效管理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湘市监科财处〔2020〕23号），**一方面加强绩效跟踪监督**。2020年我局加强对项目单位工作任务、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事中监督检查，实行跟踪问效，分析预算执行进度慢、绩效水平不高的具体原因。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一方面强化绩效激励管理。**为提高资金绩效管理水平及资金使用效率，规范市州、县市区绩效管理情况，我局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组织专家对娄底、湘潭市局本级及所属部分县市区局资金管理情况、绩效情况进行现场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3、强化结果应用，优化资金安排结构。

组织专家对各市州、县市区局的省级市场监管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及绩效完成资料进行审核，并按我局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要求

进行审核评分，由归口管理处室、市州局对优秀绩效管理单位进行推荐，我局结合专家审核评分结果情况进行了排名，按一类单位占比20%，二类单位占比40%，三类单位占比40%比例分类评级，根据评级情况对绩效管理优秀的单位进行激励。二是将上一年度的绩效评价结果、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度安排资金的重要依据，落实预算执行、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政策，打破项目资金固化的利益格局，逐步实现动态优化管理，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建立动态优化机制，每年按上年度安排的项目资金额度提取5%作为动态调剂资金。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紧紧围绕“职能大融合、改革大提速、监管大提效、服务大提质、能力大提升”五大目标，根据“服务全局、心系人民、依法监管、改革创新、严守底线”五大理念，通过归口管理处室申报、形式审查、党组研究审查等流程确定。过程基本体现公开公正、公平透明。项目实施主要以“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过程管理”为抓手，以“项目管理制度”为保障，引导项目实施、规范项目跟踪监督管理，推进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保障项目规范实施及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深化改革力度，优化营商环境

1、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进

2020年持续加快推进全省商事制度改革，出台30条营商环

境措施，企业和群众办事的便捷性、满意度不断提升，主要成效体现在四个方面：**一是持续推进了“证照分离”改革**。全省按照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制、优化准入服务四种方式，在我省自贸试验区和 21 个国家级园区对中央层面设立的 523 项和地方层面设立的 6 项涉企行政许可事项开展“证照分离”改革。**二是提高了全程电子化登记使用效率。**围绕“零门槛、零距离、零跑腿”，推进“一件事一次办”“三集中、三到位”改革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实现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受理”，在湖南省省直部门率先启动审批事项跨省异地通办。2020 年全省企业名称自主申报网上办理率达 86%，企业登记网上办理率达 80%。**三是进一步压缩了企业开办时间。**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全省企业开办平均时间已压缩到 2 个工作日。**四是进一步完善了企业简易注销便利化改革。**岳阳市作为省内唯一全国首批试点城市，进一步完善了企业简易注销便利化改革。2020 年全市共办理企业简易注销 4649 户，占同期全部企业注销总数的 70.51%。

2、信用监管环境持续向好

一是企业年报公示工作有序开展，2020 年强力推进 2019 年度企业年报公示工作和即时信息公示工作。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2019 年度企业年报应报企业 898911 户，已报企业 805519 户，企业年报公示率为 89.61% ；个体工商户年报公示率为 40.22%；农民专业合作社年报公示率为 85.93%。**二是市场主体活跃度持续**

上升，2020年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市场主体数量逆势增长，全年新增市场主体78.41万户，其中企业21.66万户，日增市场主体2148户、企业593户。截至2020年底，全省实有市场主体488.84万户，较“十二五”末的258.37万户增长了89.2%，年均净增市场主体46.1万户。

3、认证认可监管态势持续向好

2020年办理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许可事项数量达508家次；从外省聘请8名专家，累计出动执法人员800余人次，联合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对全省36家生态环境监测机构、60家机动车检验机构、30家食品检验机构和2家常压液体危险货物罐体检验机构进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重点对不检测出报告、出具虚假报告、超能力范围出报告等从业规范情况进行了检查，现场下达交办函、委托市州依法查处11家。当前，我省检验检测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一是检验检测行业市场规模持续增长**，截至2019年底湖南省共有各类检验检测机构1649家，同比增长14.04%，全行业共有从业人员41442人，同比增长8.63%，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共实现营业收入91.71亿元，同比增长15.29%。**二是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事业单位检验检测机构比重不断下降，2019年湖南省企业制检验检测机构占机构总量的比重从47.50%上升到61.43%，上升了13.93%。

（2）持续推动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促进全面质量管理的意见》(国发[2018]3号)，切实履行市场监管部

门认证监管职责，持续增强认证公正性和公信力，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认证从业机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的通知》（市监认证〔2020〕36 号）的文件要求，2020年开展认证活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对全省自愿性、强制性活动事中监督检查达200次，对自愿性认证活动事后（含省内外）开展监督检查达200次，开展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标识专项检查达60次。2021年3月，省认证认可协会组织了有机产品标志标识专项检查社会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达100%。

（二）推动创新引领，助推质量提升

1、深入完善标准化体系

湖南省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积极推进标准化工作改革，创新标准化工作机制，积极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提升湖南标准化建设水平的实施意见》，完善我省标准体系，打造具有湖南特色标准集群，形成共治标准化格局并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2019年11月面向全省公开征集2020年度标准化项目，项目类别包括标准化研究、标准化试点和示范、标准化服务平台、国际标准化、地方标准制修订及其他。2020年共受理各类申报项目共648项，2020年度经湖南省财政厅审核报批共支持211个项目单位，涉及279个项目，其中地方标准制修订项目112个；国家、国际标准化项目10个；标准化研究项目6个；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94 个；配套、滚动及后补支持往年和国家级项目 47 个；标准化平台项目 3 个；标准化重大专项 5 个；项目

评价考核类2个。娄底、湘潭入选全国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专项行动第三批试点城市。

2、持续推进质量工作提升

紧扣“建设质量强省 决胜全面小康”活动主题，围绕推动质量提升、加强质量宣传、严格监管执法、强化消费维权、开展质量帮扶等五个方面，在全省各地广泛开展“质量开放日”活动，2020年在全省各市州开展质量月活动达14次。积极开展质量激励表彰，第六届省长质量奖评出8个组织奖（其中7家企业、1个个人）和8个提名奖。经省政府同意评选4个市州、10个县市区为2019年度质量工作督查激励表彰对象，通过强化质量督查激励，我省质量总体水平稳步提高，2020年湖南省政府质量工作公众满意度测评大幅度提升，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不断增强。株洲市获得2019年度国务院质量工作真抓实干督查激励。根据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出具的“2020年湖南省消费品质量合格率分析报告”显示，2020年湖南省消费品质量合格率为89.93%，排名全国第九位，并连续两年在中部地区省份中排名第一。根据“2020年湖南省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分析报告”，自2017年以来，湖南省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持续稳定在90%以上，由2017年的91.91%上升至2020年93.61%，位居中部省份第二位。

3、完善地方计量技术规范

2020年紧紧围绕“医卫保障、建筑施工、环境监测、贸易结

算”等领域的计量技术需求，积极组织开展科研攻关，制订地方计量技术规范达11项，填补了我省部分量传空白。同时省计量院与66家研究机构签订了计量协同创新协议，与23家企业开展了技术合作，共同发表相关专业论文27篇，申请发明专利13项。

（三）强化监管力度，坚守安全底线

1、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守住食品安全底线

（1）统筹推进全省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助力全省复工复产和“六稳”“六保”，守住全省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底线。2020年统筹2019年追加食品监管补助资金700万元，完成食品抽样检验任务1.6859万批次，完成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4960批次,根据2020年湖南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项目质量分析报告，食品抽检合格率稳定在97%以上。到2020年全省实现了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4批次/千人”的“十三五”规划任务目标。

（2）2020年深入开展食品安全“护苗”“护老”行动、婴配乳粉提升行动和食盐安全整治行动，从生产、经营等多环节加强对企业监管，监管企业家数达20万家次。学校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超过95%，同比提升8个百分点。长沙市放心肉智能交易平台被评为全国十大“智慧监管”创新举措之一。岳阳市构建了“阳光监管、透明共治”食品安全监管新模式。2020年稳慎处置益阳“重金属大米”、永兴“蛋白固体饮料”重大舆情。根据2020年“湖南省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情况：（1）2020年食品安

全问题投诉满意度得分为99.44分，较2019年提高0.21分（2）2020年当地食品安全状况是否得到改善得分73.82分，较2019年提高0.64分（3）2020年当地食品经营场所销售食品放心程度得分为79.72分，较2019年提高1.77分。

2、强化产商品质量安全监管，守住重要工业产商品质量安全底线

严格按照国家总局重点工作部署，坚持高标准部署，高规格推进，有力保障产品质量安全。通过湖南日报、红网等媒体，广泛征集意见，分批次制定了7个抽查方案，完成了143种工业产品及儿童和学生用品质量抽查11097批次，检出不合格产品1261批次，问题发现率为11.36%，不合格产品全部实现闭环处理。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从重点工业产品和食品相关产品获证生产企业中，按照20%比例随机抽取了180家企业实施证后监督检查，配合国家总局对19家水泥获证企业开展了飞行检查。

3、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水平

以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率、定期检验率、违法行为查处率为重点，全面实施《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考核办法》和《湖南省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工作履职指南》，2020年全面抽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家数达4847家，全省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共责令停产停业43家，立案676件，经济处罚881.22万。2020年全省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特种设备安全事故，万台特种设备死亡人数为0.07人，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和全国特种设

备事故控制目标。

（四）规范市场行为，促进公平竞争

1、开展价格执法检查，聚焦减负降费

部署全省系统聚焦“六稳”“六保”重点任务，全力推进涉企收费治理，开展涉企收费检查数达360家，全年全省系统统筹地方资金共检查教育收费单位 707 家，查出涉嫌违规金额 8908 万元，立案 268 件，清退罚没 2039 万元；坚守执法为民理念，持续开展教育、水电气等民生领域价费监管，开展教育收费检查、民生重点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达 2052 家，其中发现涉嫌电价违法行为 436 家，已处罚 145 家，责令退还多收电费近 2861 万元，罚没 766.8 万元。

2、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规范市场行为

（1）开展网络监管专项行动，规范网络交易。深入开展“网剑”专项行动，全省市场监管系统共检查网站、网店 148575 个次，实地检查网站、网店经营者12762个次。督促网络交易平台删除违法商品信息3853条，责令整改网站1804个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2448次,共查办网络违法案件221件,罚没金额261.787万元。

（2）加强市场监管执法，聚焦重点领域。坚持“四个从严”，狠抓生产、流通、经营完整链条，打源头、打重心，2020年全省共查办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有关违法案件 1606 件（不含食品安全案件），与年初目标值1550件相比，完成率为

103.61%，案件处置达 100%；全省系统累计罚没金额 2194.00 万元，移送司法机关案件 13 件。

（3）严厉打击传销工作，突出重点地区、整治突出问题。全省共开展集中排查摸底行动 3748 次，出动执法人员 62786 人次，捣毁传销窝点 783 个，劝返遣散涉传人员 3133 人，查处聚集式传销案件 15 起、网络传销 42 起，司法移送传销案件 27 起，移送传销涉黑问题线索 7 起。

（4）加强广告经营监测，促进健康发展。2020 对全省传统媒体、户外广告、互联网媒介和经营主体进行抽查监测，抽查监测达 15000 户。全省共查办广告案件 1332 件，罚没金额 2397.59 万元。广告日常监管、违法案件线索处理及案件查办完成率达 100%。

截止 2020 年底,全省从事主营或兼营广告业务主体达 174935 户（其中主营广告业务市场主体 55230 户），年经营额 1000 万元以上的规模广告企业达 533 家，中国一级广告企业 20 家，全年规模以上广告企业（含事业单位）完成广告经营额 275 亿元，广告经营额居全国第七位，广告经营额超过 1 亿的 20 家，其中超过 10 亿的 5 家。

3、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实现区域全覆盖

我省将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纳入了省直单位和市州政府绩效考核，并作为省委依法治省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和自贸试验区建设的重要内容，完善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机制，实现公平竞争

审查省、市、县三级政府全覆盖，全省共梳理文件3.02万件，废止349件，修订81件，适用例外情形56件。怀化燃气垄断问题实施“一案双查”，成为全国首例行政机关人员因行政性垄断问题被追责案件，实现罚没175.8万元。

4、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消费维权见成效

推动消费维权工作不断发展，2020年开展消费者维权宣传次数达40次，在3.15期间，因疫情防控的要求，将原定落地现场的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纪念大会更改为网络专题报道，报道次数达15次。2020年全省12315热线和平台共接收消费者投诉、举报、咨询591006件。其中接收投诉141815件，比去年同期增长30.60%，接收举报87910件，比去年同期增长259.15%。全省投诉按时办结率98.50%，举报按时办结率99.63%，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15327.4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5.41%。

（五）夯实技术基础，提升监管服务水平

1、优化信息管理建设，提高监管效能

为保障总局、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局网络连通及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办公网络使用，对外采购各类服务项目合计34项。信息化建设效果主要表现如下：**一是全力助推政务服务改革创新**。通过信息化手段打造“一窗受理、并行办理”的审批新模式。全省企业开办平均时间压缩至1.45天。助力“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所有行政审批系统完成与省平台对接。**二是强力推动重点信息化项目落地**。高标准建成省“互联网+监管”系统，获得国办

和省政府的高度认可；完成湖南省跨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系统建设，平台应用效果良好；计量监管、特种设备监管、C 标志网上申报、食品及广告审批、行政处罚案件管理等信息化项目完成终验并上线使用。**三是信息化技术支撑能力显著提升。**加强集约化运维技术力量配备，为年初抗击疫情提供有力技术支撑，确保核心业务系统全年 0 宕机、0 事故，强化安全保障，有效防范了重大信息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了信息系统故障处理响应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特别重大舆情响应时间控制在 24 小时以内。

2、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检测能力

持续发挥能力提升项目对提升市场监管技术支撑的积极作用，2020 年项目申报单位依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申报 2020 年能力提升项目的通知》（湘市监【2019】号）要求的时间进行项目申报，我局科技和财务处首先对申报资料的符合性进行初审；专家从技术的角度对项目技术指标性能、设备采购预算进行可行性讨论和审查；业务归口管理处室从业务管理的角度对项目提出了指导性建议。2020 年对提升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烟花爆竹产品检测能力补助项目数量达到 136 个，其中设备采购类 128 项、实验室改造及维修项目 3 个、检测能力建设项目 5 个。

围绕“提升大质量、助推大产业、服务大市场”的总体思路，

按照质检科技“创新驱动、开放融合、提升能力、引领发展”的指导方针，对经单位申报、专家评审、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同意确定确定“人工介入富硒食品的安全性评价研究”等 72 个项目作为 2020 年度我局科技计划立项项目，其中 39 个项目给予科技专项经费支持。支持省级质检中心项目数量 2 个。2020 年累计完成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达 16 个，实现科技（实物）成果数量达 4 项，发表验收论文、专利、标准和研究报告等达 27 项。

3、加强人员队伍建设，提高业务水平

着力培养专业精神、专业素质、专业知识、专业能力，不断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为提高市场监管综合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人才支撑。2020 年省我局完成各类监管人员、检查员培训班 22 期，培训人数达 2432 余人次。人均成本省内按制在 440 元/天以内，省外按制在 550 元/天以内。

4、加强法治制度建设，规范营商环境

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加强规范性文件审理和清理工作，制定内部运行规章制度 42 项。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具体包括：认真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积极推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稳步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建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湖南省实施〈广告法〉办法》修正案获省人大常委会通过，并大力推行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案件管理系统已正式运行。

5、加强监管重点宣传，增强监管意识

一是加强应急事件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处置能力，2020 市州开展特种设备、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次数达 4 次。**二是围绕重点工作及时发布新闻，**向官网官徽发布稿件及省级媒体稿件推送数量达到 15843 件，共举办或参与相关单位举办的新闻发布会 7 次，其中省政府新闻发布会 3 次，省局新闻通报会 4 次。**三是做好各新闻媒体的宣传服务工作，**与中国市场监管报社、中国质量报社、中国知识产权报社、《市场监督管理杂志》、中国健康传媒等行业媒体以及湖南日报社、湖南卫视、湖南交通广播、红网等媒体单位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以便加强新闻宣传合作，2020 开展宣传活动达 37 次，提高了湖南市场监管新闻宣传影响力。

（六）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积极作为、承担社会责任

深入开展党支部“五化”达标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贯穿落实到基层党建工作全过程和各个方面，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在 90%以上，22 名非公经济人士被评为全省先进个人。2020 年在新冠疫情影响下，全省党组织健全的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复工复产率 100%、营业额同比增长 10%左右，为疫情防控捐款捐物达 4 亿多元，17 家非公企业、172 名非公经济人士被评为“最美扶贫人物”。

（七）满意度指标情况分析

为了解人民群众对政府食品安全工作的评价，征求人民群众

对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建议，湖南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委托湖南省统计局民意调查中心，采用计算机辅助电话（CATI 系统）调查方式，对全省 14 个市州、124 个县市区组织开展了“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调查。2020 年全省食品安全工作满意度为 81.97 分，比 2019 年全年提高 1.53 分。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我局 2020 年基本完成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目标，资金按规定用途使用、项目实施按计划有序实施。根据《2020 年度省级市场监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评价表》，从预算执行情况、资金的使用、项目的实施管理、年度目标完成情况、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逐一评分，2020 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评分得分为 96 分。

六、存在的问题和有关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资金分配方式有待进一步优化

通过绩效评价发现部分项目分配方式存在问题：一是“非公党建项目、标准化项目”等存在资金分配“散、小”的现象，如 2020 年非公党建补助标准在 2 万以下的项目单位达到 93 个；二是经对市县现场调研，发现部分市县检验检测能力建设进度不理想、检验检测能力资金效率不高，经现场调研了解，主要原因一方面是省级预算安排资金有限，另一方面是地方自筹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

2、部分绩效目标设置欠合理

部分项目归口管理单位对绩效目标管理的理解不到位，一方面部分绩效指标值的设立不科学，如“开展水电气等民生重点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年度指标值为 500 家，实际完成值达 1345 家，偏离目标值较大；另一方面 2020 年财政进行了资金调整，但项目归口管理单位未及时结合资金调整情况对年初申报的绩效指标值进行相应调整，导致部分绩效指标值与实际资金量匹配度不高。

3、项目管理主体意识有待加强

部分项目归口管理处室及直属单位的绩效项目管理意识薄弱，没有结合处室职能、业务的性质及特点制定具体可行的项目管理制度，部分项目实施过程中绩效跟踪监督缺乏制度约束，未及时对转移支付市县单位层层分解绩效目标。

4、部分项目周期与绩效评价年度不一致

评价过程中我们发现，对所有项目一刀切的评价周期对部分项目并不适用，比如标准化、科技经费、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周期并非为一个自然年度，有些为跨年度项目，一个年度终了，按项目计划书进度可能只进行至一半，但预算执行评价进度按全年资金计算，与实际项目进度不符，评价方法不合理。

（二）有关建议

1、加大对市场监管系统基层监管能力建设的支持

当前全系统监管任务重与监管能力不足、资金紧缺的矛盾很突出。特别是基层执法装备、检验检测能力设备还停留在取消垂

管前的水平，跟不上新时代市场监管需求。为提高市场监管系统基层能力建设水平，请求财政从政策和资金保障等方面支持我局有目标、有规划、有实效的分批支持基层能力建设，全面推动基层监管能力大提升。

2、加强项目库管理，优化资金补助方式

建立项目库管理及项目库动态管理制度，对项目实施绩效情况进行动态监控；资金安排采用“事前补助和事后补助”兼顾的灵活方式。对于低效项目及非重点项目进行取消和压减，采取资金压减的项目纳入事后补助项目管理；对于重点项目及绩效管理较好的项目纳入事前补助项目管理。通过项目动态管理与资金补助方式调整的有机结合，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加强资金项目整合力度，提高资金的聚集效应。

3、科学设立绩效指标，提高指标评分权重

一是加强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提高绩效目标设立的科学性；二是归口管理处室结合三定方案、现有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及相关法律、法规，根据业务重点方向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明确具体业务指定指标与可选指标，提高对市县局绩效目标填报的指导作用；三是优化我局现有的绩效评价机制，提高绩效目标设立质量的评分权重，并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资金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通过绩效目标来约束资金管理。

4、健全项目管理制度，规范项目实施管理

各项目归口管理处室要贯彻落实预算绩效“全过程”的管理

要求，从项目资金预算安排、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资金绩效评价三个方面，结合处室职能、业务性质及特点，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建立规范的事前、事中、事后等全过程项目管理机制，加强对项目申报、实施、进度监控、验收、资料归档整理及事后绩效评价的管理。

4、优化评价方式，科学评价项目成效

科技项目、能力提升项目实施项目建设期大多为一年以上，项目周期较长且往往跨年度，现有的绩效评价时间节点要求不适用于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评价。请求财政分类进行评价，建议将科技项目、能力提升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与验收工作同步进行，以便于全面了解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实施情况、产出及效益完成情况。

附件：1．2020 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评价表

2．2020 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5 月 28 日

附件1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评价表

填报单位：

评价内容	分值	评分要点	自评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预算执行率低于90%,扣10分；预算执行率超过90%，不扣分。	10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10分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分配方案和资金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不满足一项扣2分，10 分一扣分＝此项最后得分。	10
项目的管理情况	10分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④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⑤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不满足一项扣2分，10 分一扣分＝此项最后得分。	8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5分	根据省财政批复的绩效目标中的“年度目标“情况，1项目标未完成，扣5分，15分扣完为止。15分一扣分＝此项最后得分。	1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55分	根据省财政批复的绩效目标中的“年度绩效指标“情况，绩效指标二级指标一项未完成，扣5分，55分一扣分＝此项最后得分。	53
总体自评得分			96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市场监管		
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6782	56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782	563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本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新机制，抽查比例达全省存量企业数*3%，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全省2020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85%，全省存量企业数*3%。 2、继续深化市场准入改革、优化审批服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活跃度，推动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3个工作日。 3、聚集传销萎延态势得到有效遏制；“灭存量，堵增量”防范整治网络传销。 4、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逐步提升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5、组织对重点食品经营主体的现场检查和飞行检查；针对重点监管、重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提高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食品经营环节食品专项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置率达100%。。 6、进一步完善许可制度和程序，加强对许可审查部门的监督和指导，确保许可审查质量，提高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7、开展特殊食品及食盐日常监管工作，加强监督检查力度。 8、组织对全省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单位的现场鉴定评审；组织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考核。 9、对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对交易市场状况和网络集中促销期交易状况进行监测，查处违法案件；分行业开展合同格式条款整治工作。 10、完善消费维权机制，加强服务质量监管，严厉打击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强化消费安全、净化消费环境，消费者投诉举报受理时间控制在7日以内。 11、对全省主要户外广告、传统媒体广告和互联网广告进行常态化监测，切实维护我省广告市场正常秩序。 12、认真做好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许可工作；组织开展全省食品、环保等检验检测专业领域的能力验证工作；组织开展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监督抽查工作。 13、通过对全省认证活动开展监督检查，不断增强认证公正性和公信力；通过对全省CCC免办工作的审核及后续监管，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14、加强地方计量技术规程修订工作和计量监督抽查工作，扩大计量工作影响力，增强全社会计量意识。 15、规范升级行政复议室（听证室）建设和添置必要的设备，重点解决市州局法制审核设施建设和能力提升方面的需求。 16、组织开展首席质量官培训和质量提升活动；制定湖南省品牌建设标准体系；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	1、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新机制，抽查比例达全省存量企业数*4.4%，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制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全省2020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89%。 2、继续深化市场准入改革、优化审批服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主体获得感和活跃度，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 3、聚集传销萎延态势得到有效遏制；“灭存量，堵增量”防范整治网络传销。 4、压实各级各有关部门食品安全工作责任，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逐步提升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 5、组织对重点食品经营主体的现场检查和飞行检查；针对重点监管、重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提高食品经营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食品经营环节食品专项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置率达100%。 6、进一步完善许可制度和程序，加强对许可审查部门的监督和指导，确保许可审查质量，提高食品生产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7、开展特殊食品及食盐日常监管工作，加强监督检查力度。 8、组织对全省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单位的现场鉴定评审；组织对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考核。 9、对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对交易市场状况和网络集中促销期交易状况进行监测，查处违法案件；分行业开展合同格式条款整治工作。 10、完善消费维权机制，加强服务质量监管，严厉打击损害消费者利益的行为，强化消费安全、净化消费环境，消费者投诉举报受理时间控制在7日以内。 11、对全省主要户外广告、传统媒体广告和互联网广告进行常态化监测，切实维护我省广告市场正常秩序。 12、认真做好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许可工作；组织开展全省食品、环保等检验检测专业领域的能力验证工作；组织开展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监督抽查工作。 13、通过对全省认证活动开展监督检查，不断增强认证公正性和公信力；通过对全省CCC免办工作的审核及后续监管，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14、加强地方计量技术规程修订工作和计量监督抽查工作，扩大计量工作影响力，增强全社会计量意识。 15、规范升级行政复议室（听证室）建设和添置必要的设备，重点解决市州局法制审核设施建设和能力提升方面的需求。 16、组织开展首席质量官培训和质量提升活动；制定湖南省品牌建设标准体系；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年报完成率	全省2020年度企业年报率达到85%	89%	
			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数量	全省存量企业数*3%	4.4%	
			根据“双随机”要求实地检查网站、网店数量	1000次	≥1000次	
			开展食品安全考评省直、市州、县区单位数量	162个	162个	
			开展食品生产单位监督抽查户次	50户次	101	
			开展食品经营环节食品专项抽检批次	100批次	444	
			开展食品经营企业监督抽查户次	150户次	195	
			特殊食品和食盐经营环节监管企业数	10万家	19.8125万家	
			开展食盐安全抽检批次	80批次	330批次	
			全面抽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家数	4000家	4847家	
			完成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鉴定评审单位家数	500家	496家	
			购买听证设备套数	15套	未完成	因场地问题未解决，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延迟，扣1分
			完成地方计量技术规程制修订项目	≥10项	11项	
			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次数	≥2次	14次	
			办理全省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许可事项数量	480件	508件	
			对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开展“双随机”监督抽查的检验检测机构数量	110家	128家	
			开展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标识专项检查次数	60次	60次	
			开展自愿性认证活动(省内)事后监督检查次数	58次	58次	
			开展自愿性认证活动(省外)事后监督检查次数	142次	142次	
			开展自愿性认证活动事中见证检查次数	140次	140次	
			开展强制性认证活动事中见证检查次数	60次	60次	
			对全省传统媒体、户外广告和互联网媒介抽查检验户数	14000户	15000余户	
			开展消费者维权宣传次数	38次	40次	
			开展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教育活动次数	15次	15次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试点地区“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率	100%	100%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完成率	100%	100%	
			食品生产许可证按时办结率	100%	100%	
			食品经营环节食品专项抽检不合格食品处置率	100%	100%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抽查完成率	100%	100%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鉴定评审完成率	100%	99.20%	
			听证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未完成	因场地问题未解决，导致项目实施进度延迟，扣1分
			行政许可评审事项完成率	>90%	95%	
			对有机产品认证标志标识专项检查完成率	100%	100%	
			对认证活动事中和事后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100%	
			开展食品安全评选先进工作完成率	100%	100%	
			开展消费者维权宣传次数完成率	100%	100%	
			开展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教育活动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消费者投诉举报受理时间	7个工作日内	7个工作日内	
			对认证活动监督检查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11月20日完成	
			质量月活动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以前完成	2020年10月	
		成本指标	广告监测监管成本	≤485万元	485万元	
			全面抽查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成本	≤400万元	400万元	
			特种设备行政许可鉴定评审	≤344万元	334.72万元	
			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业务成本	≤215万元	215万元	
			开展2020年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纪念活动、湖南省消委第五次换届大会及常委会成本	≦160万元	150.820905万元	
			网络市场定向监测成本	≤176万元	172.65万元	
			市州、县局对本地区网络交易平台和网络经营主体规范管理工作	≤376万元	334.25万元	
			食品经营安全监管成本	≦120万元	101.9万元	
			食品生产安全监管成本	≦104万元	92.0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市场监管新机制	逐步健全	逐步健全	
			广告业营商环境	不断优化	持续向好	
			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履职的氛围	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精华网络交易环境，保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	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食品安全系统性风险防范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审批效率、营商环境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和相关社会党组织积极主动作为、承担社会责任	促进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省机动车、环保、食品等专业领域检验检测机构发展态势	持续健康	持续健康	
			我省企业质量发展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食品经营监管能力和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食品生产监管能力和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特殊食品及食盐安全监管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消费者对网络交易环境的满意度	≥80%	90%	
			办事群众对企业注册、变更、注销满意度	≥90%	90%	
			消费者对消费投诉处理的满意度	≥90%	90%	
			社会公众对食品安全满意度	≥70%	2020全省食品安全公众满意度为81.97分，比2019年提高1.53分。	
			社会公众对特种设备监测满意度	≥90%	90%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执法办案		
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1974	168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4	168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本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组织实施整治市场乱象，开展执法行动，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达100%。 2、加强反垄断执法。规范直销企业经营行为；强化反垄断执法办案，对省内行业垄断协议案进行立案调查。 3、加强市场专项整治和执法。组织开展打击传销、假冒伪劣、虚假违法广告、网络违法等专项整治和专项执法行动，传销案件结案率达100%。 4、查办垄断案件，核查垄断行为问题，核查行政垄断问题，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完成率达100%。 5、聚力优化环境减负降费，开展检查执法；紧盯社会热点关键节点，疏解价费矛盾，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执法，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控制在15天。	1、查处不正当竞争案件，组织实施整治市场乱象，开展执法行动，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达100%。 2、加强反垄断执法。规范直销企业经营行为；强化反垄断执法办案，对省内行业垄断协议案进行立案调查。 3、加强市场专项整治和执法。组织开展打击传销、假冒伪劣、虚假违法广告、网络违法等专项整治和专项执法行动，传销案件结案率达100%。 。 4、查办垄断案件，核查垄断行为问题，核查行政垄断问题，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完成率达100%。。 5、聚力优化环境减负降费，开展检查执法；紧盯社会热点关键节点，疏解价费矛盾，维护市场公平竞争执法，在15 日内完成处理价格投诉举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涉企收费检查数量	≥360家	360家	
			开展教育收费检查数量	≥100家	707家	
			开展水电气等民生重点领域价格行为整治数量	500家	1345家	
			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案件数量	1550件	1606件	
		质量指标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率	100%	100%	
			办理举报的传销案件结案率	100%	100%	
			开展收费检查完成率	100%	100%	
			投诉举报垄断行为案件核查完成率	100%	100%	
			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案件办结率	100%	100%	
			价格投诉举报办结率	90%	100%	
			查处案件的处置率	100%	100%	
			查处市场主体准入、生产、经营、交易中的有关违法案件的完成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对总局传销检测点移送案件开展摸排处理时间	15天	15天	
			处理价格投诉举报时间	15个工作日内	15个工作日内	
			一般案件的结办时间	≤90天	90天以内	
		成本指标	价格监督检查成本及反不正当竞争执法成本	≤160万元	160万	
			禁止传销专项成本	≤210万	210万	
			核查反垄断案件办案成本	≤214万	214万	
			质量执法办案补助成本	≤856万元	798.75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处理违法案件罚没收入	260万元	处理商业银行罚没收入63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传销的防范意识	不断提高	逐步提高	
			传销活跃程度	不断降低	不断降低	
			制止垄断行为，促进市场公平竞争，优化经济环境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市场公平竞争经济环境	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侵犯知识产权、制售假冒伪劣行为	逐渐减少	逐渐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水平和市场营商环境	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诉者对价格投诉举报办理满意度	≥90%	90%	
			商标权利人对市场监管执法满意度	≥90%	99%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质量抽查与检验			
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7940	79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35	603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905	1905		
本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2020年省局专项食品安全抽样检验任务1.3万批次和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0.4万批次。 2、完成省抽抽检计划任务中不合格及问题食品核查处置工作。 3、完成产商品种类抽查任务达100种，完成产商品抽查批次任务达11000批次，发现不合格产品，打击企业违法行为，倒逼企业提升产品质量水平，维护质量安全。 4、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抽查结果，规范市场秩序、正确引导消费。 5、通过对生产许可证企业证后监督抽查，确保获证企业具备持续保持生产合格产品的能力和水平		1、完成2020年省局专项食品安全抽样检验达1.6859万批次和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任务达0.496批次，省局专项食品抽检不合格食品抽检核查处置率达100%。 2、完成省抽抽检计划任务中不合格及问题食品核查处置工作。 3、2020年完成产商品抽查种类达143种，完成产商品抽查任务11097批次，抽查不合格产商品批次的后处理处置率达100%。 4、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抽查结果，规范市场秩序、正确引导消费。 5、通过对生产许可证企业证后监督抽查，确保获证企业具备持续保持生产合格产品的能力和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抽查产商品种类	100种	143种	
			开展抽查产商品批次	11000批	11097批次	
			完成产商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督检查企业数量	200家	199家	
			开展2020年省局专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	≥1.3万批次	1.6859万批次	
			完成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批次	≥0.4万批次	0.496万批次	
		质量指标	抽查不合格产商品批次的后处理处置率	100%	100%	
			抽查产商品批次完成率	100%	100%	
			产商品监督抽查工作结果信息公示率	100%	100%	
			2020年全省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计划批次完成率	100%	100%	
			2020年省局专项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批次完成率	100%	100%	
			省局专项食品抽检（任务产生于2020.10.1)不合格食品抽检核查处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落实产商品抽检任务要求的时间和频次	按季度下达，或根据监督抽查、监督检查工作需要下达计划	根据监督抽查、监督检查工作需要下达计划	
			食品抽检任务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0年12月31日已完成	
		成本指标	产商品质量抽查检验成本	≤4400万元	4365万元	
			每批次食品安全抽样检验成本	平均≤2840元	平均每批次抽样检验成本控制在2500元之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风险	逐渐降低	逐渐降低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本省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持续向好	逐渐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产商品质量信息分析报告满意度	≥90%	100%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基础建设和能力提升		
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7724	701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24	701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本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善我省标准体系，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化研究，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形成共治的标准化工作格局，2020年补助标准化项目达279个。 2、提升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花爆竹产品检测能力及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补助项目数量达131个。 推动市场监管系统技术体系创新能力提升，支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数量达40个。 3、加强市场监管工作及职能宣传，推出湖南市场监管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加强市场监管应急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4、围绕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核心业务，逐步建立和完善市监信息管理体系和数据应用系统，保障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 5、完成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	1、完善我省标准体系，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化研究，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形成共治的标准化工作格局，2020年完成标准化补助项目达279个。 2、2020年完成对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机构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花爆竹产品检测能力及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补助项目数量达136个。 推动市场监管系统技术体系创新能力提升，2020年支持科技立项项目数量39个。 3、加强市场监管工作及职能宣传，推出湖南市场监管理论和实践创新成果；加强市场监管应急能力建设，进一步提高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 4、围绕信息化建设和运行维护核心业务，逐步建立和完善市监信息管理体系和数据应用系统，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 5、完成年度培训计划，培训对象满意度达到8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信息化建设网络租赁保运、软件、硬件系统运维数量	3个	3个	
			2020年完成信息化建设项目初验或终验项目数量	34个	34个	
			补助提高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项目数量	≤131项	136项	
			制修订地方标准项目	112个	112个	
			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国家标准项目	10个	10个	
			开展重点领域标准化研究项目	6个	6个	
			建立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94个	94个	
			配套、滚动及后补助支持往年和国家级标准化项目	47个	47个	
			建设标准化公共平台项目	3个	3个	
			重大标准化工作专项	5个	5个	
			标准化项目评价考核	2个	2个	
			支持科技计划项目立项数量	40个	39个	
			支持省级质检中心项目数量	2个	2个	
			科技计划项目验收数量	≥15个	16个	
			科技（实物）成果（计量标准装置、标准物质、新装置、新检测、监测、执法设备）	≥4项	4项	
			科技（非实物）成果（论文、专著、专利、软著、研究报告、政策（方案）建议、标准方法、技术规范、检定规程）	≥25项	27项	
			人事处培训班培训人数	≥3000人次	2432人次	由于新冠疫情影响，未能按原定培训计划执行
			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35	37次	
			向官网官徽发布稿件及省级媒体稿件推送	≥13000件	15843件	
			市州开展特种设备、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次数	4次	4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已完工信息化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建设项目质保期结束运行合格率	100%	100%	
			重大信息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信息系统故障处理响应时间	≤30分钟	30分钟以内	
			能力提升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标准化项目实际完成率	≥95%	100%	
		时效指标	特别重大舆情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以内	
			能力提升项目验收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成本	940万元	879.994万元	
			计量检测能力、产品质量检测能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能力、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机构能力项目实施	≤1470万元	≤1470万元	
			省内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440元	440元	
			省外培训成本（每人每天）	550元	550元	
			标准化项目平均补助资金额	4.5万元/个	4.66万元/个	
			开展特种设备和食品安全应急演练活动成本	14万/次	14万/次	
		社会效益指标	市场登记注册、特种、计量、食品等行政监管、检测等系统建设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科技专项经费支持覆盖范围	支持省、市、县市场监管系统技术机构	支持省、市、县市场监管系统技术机构	
			省级中心、国检中心、县市检验检测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市场监管队伍的能力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省级媒体正面报道次数	≥200次	225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特定领域相关检测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能力提升设备可持续使用年限	≥3年	≥3年	
			标准指导规范作用	持续有效	持续有效	
			市场监管文化和社会共治氛围	持续向好	持续向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信息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相关人员对项目申报工作、过程管理、验收组织的满意度	≥95%	95%	
			培训对象的满意度	≥85%	≥85%	

附件2：

2020年度省级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支出名称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其他		
主管部门			湖南省财政厅	实施单位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770	7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0	7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本年度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和推动实现全省非公党建工作“两个覆盖”、“五个百分百”工作目标，达标率上90%以上； 目标2：保障和推动实现非公经济组织党组织发挥四个作用、取得三个效应。	目标1：保障和推动实现全省非公党建工作“两个覆盖”、“五个百分百”工作目标，2020年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达到92%； 目标2：保障和推动实现非公经济组织党组织发挥四个作用、取得三个效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公党建重点宣传推介会议次数	2次	2次	
			省级媒体及网站发表非公党建重点宣传报道次数	5次	5次	
			各市州区域绩效自评报告	14份	14份	
		质量指标	非公经济组织和相关社会组织党支部“五化建设”、社会组织功能型党支部规范化建设达标率	≧90%	92%	
		成本指标	非公党建工作成本	≦490万元	445.1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全省非公经济党组织和相关社会党组织积极主动作为、承担社会责任	促进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促进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高质量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型劳动关系在企业和相关社会组织内部的和谐状况	持续向好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对党建满意度	≥90%	91%	